

中级会计职称

经济法

习题精析班

11、赵某、钱某、孙某各出资 5 万元开办一家经营餐饮的甲普通合伙企业（以下简称“甲企业”），合伙期限为 5 年。甲企业经营期间，孙某提出退伙，赵某、钱某表示同意，并约定孙某放弃一切合伙权利，也不承担合伙债务。后甲企业经营管理不善造成亏损，甲企业财产不足以清偿债务，合伙人对于孙某是否承担退伙前甲企业形成的债务发生争议。下列关于孙某对于该债务是否承担责任的表述中，符合合伙企业法律制度规定的是（ ）。

- A. 孙某不承担责任 B. 孙某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C. 孙某承担补充责任 D. 孙某以其出资额为限承担责任

网校答案：B

网校解析：退伙的普通合伙人，对基于其退伙前的原因发生的合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该责任不因合伙人之间的内部约定而免除。

12、贾某以一套房屋作为出资，与几位朋友设立一家普通合伙企业，从事软件开发。后来，贾某举家移民海外，故打算退出合伙企业。根据合伙企业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 A. 在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期限时，贾某向其他合伙人发出退伙通知后，即发生退伙效力
B. 因贾某的退伙，合伙企业须进行清算
C. 退伙后贾某可向合伙企业要求返还该房屋
D. 贾某对基于其退伙前原因发生的合伙企业的债务仍须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网校答案：D

网校解析：

（1）选项 A：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期限的，合伙人在不给合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 30 日通知其他合伙人；

（2）选项 B：贾某退伙，为贾某办理退伙结算即可，不必对企业进行清算；

（3）选项 C：贾某退伙，应当退还其财产份额，而非出资的财产本身；

（4）选项 D：退伙的普通合伙人对基于其退伙前原因发生的合伙企业债务，应当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13、自然人王某、甲上市公司和乙国有独资公司拟设立 A 有限合伙企业。根据规定，下列有关说法中，不正确的是（ ）。

- A. 自然人王某只能作为普通合伙人
B. 除法律另有规定外，该企业最多可以有 50 个合伙人
C. 甲上市公司可以派代表到 A 有限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
D. 乙国有独资公司可以依法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出资

网校答案：C

网校解析：

（1）选项 A：国有独资公司、国有企业、上市公司以及公益性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不得成为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企业至少应当有 1 名普通合伙人；在本题中，甲上市公司和乙国有独资公司均不得作为普通合伙人，因此自然人王某只能作为普通合伙人。

（2）选项 B：除法律另有规定外，有限合伙企业由 2 个以上 50 个以下的合伙人设立。

（3）选项 C：有限合伙人不得执行合伙企业事务；在本题中，甲上市公司只能作为有限合伙人。

（4）选项 D：有限合伙人不得以劳务出资，但未禁止其以土地使用权出资。

14、张、王、李、赵各出资 1/4，设立通程酒吧（普通合伙），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期限，也未对合伙人财产

份额转让有关的事项作出约定。酒吧开业半年后，张某在经营理念上与其他合伙人冲突，遂产生退伙想法。根据合伙企业法律制度的规定，张某可以（ ）。

- A. 将其财产份额转让给王某，且不必事先告知赵某、李某
- B. 经王某、赵某同意后，将其财产份额转让给刘某
- C. 主张发生了难以继续参加合伙的事由，向其他合伙人要求立即退伙
- D. 在不给合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提前 30 日通知其他合伙人退伙

网校答案：D

网校解析：

- (1) 选项 A：普通合伙人之间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或者部分财产份额时，应当“通知”其他合伙人；
- (2) 选项 B：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外，普通合伙人向合伙人以外的人转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或者部分财产份额时，须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
- (3) 选项 C：“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的事由”是协议退伙的情形之一，在本题中，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期限，不适用协议退伙；
- (4) 选项 D：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期限的，合伙人在不给合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 30 日通知其他合伙人。

15、下列各项中，不属于添附的是（ ）。

- A. 错拿邻居家的砖块砌墙
- B. 在他人的画布上作画
- C. 错将他人的咖啡倒进自己的牛奶里
- D. 在垃圾桶捡拾废弃啤酒罐

网校答案：D

网校解析：选项 A 属于附合，选项 B 属于加工，选项 C 属于混合，选项 D 属于先占。

16、有关建设用地使用权的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建设用地使用权没有年限限制
- B. 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自缴清出让金时设立
- C. 住宅建设用地使用权期限届满的，自动续期
- D. 以无偿划拨方式取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不得转让

网校答案：C

网校解析：

- (1) 选项 A：以无偿划拨方式取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没有期限限制；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根据土地用途不同，有期限限制，40 年—70 年不等。
- (2) 选项 B：建设用地使用权自登记时设立。
- (3) 选项 D：以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的转让受到限制，转让应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并缴足土地出让金。

17、有关地役权的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地役权自登记时起设立
- B. 地役权就是相邻权
- C. 地役权不得约定期限
- D. 地役权属于用益物权

网校答案：D

网校解析：

- (1) 选项 A：地役权自地役权合同生效时设立。
- (2) 选项 B：相邻权是使用“自己的不动产”时，相邻他方应当给予的方便或接受的限制，而地役权是为了使用他人的不动产而设立的。
- (3) 选项 C：地役权的期限由当事人约定，但不得超过土地承包经营权、建设用地使用权等用益物权的剩余期限。

18、甲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甲公司”）参加竞标，取得A地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以开发住宅小区，国有土地使用权证颁发后，甲公司以A地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向乙银行抵押贷款3000万元，甲公司用该笔借款在A地块上建成10幢住宅楼并通过竣工验收。下列有关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根据“房地一体”原则，住宅楼当然成为抵押物的一部分
- B. 该住宅楼售出前可以作为抵押物的一部分，一经售出则不能作为抵押物
- C. 住宅楼不属于抵押物，抵押权实现时，乙银行仅能申请人民法院拍卖A地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而不能拍卖住宅楼
- D. 抵押权实现时，乙银行有权申请人民法院将A地块的建设用地使用权和住宅楼一同拍卖，但是对住宅楼拍卖所得，乙银行无权优先受偿

网校答案：D

网校解析：以建设用地使用权设定抵押，土地上新增的房屋不属于抵押物；抵押权实现时，应当依法将该土地上新增的房屋与建设用地使用权一并处分，但对新增房屋拍卖所得款项，抵押权人无权优先受偿。

19、有关提存的下列说法中，不正确的是（ ）。

- A. 提存应在债务清偿地的提存机关进行
- B. 标的物提存后，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债权人承担
- C. 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3年内不行使而消灭
- D. 提存费用由债权人负担

网校答案：C

网校解析：选项C：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5年内不行使而消灭。

20、根据合同法律制度的规定，下列情形中，不属于要约失效原因的是（ ）。

- A. 受要约人拒绝要约的通知到达要约人
- B. 受要约人对要约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变更
- C. 承诺期限届满，受要约人未作出承诺
- D. 在受要约人作出承诺后，要约人表示撤销要约

网校答案：D

网校解析：选项D：撤销要约是要约失效的原因之一，但要约人撤销要约的意思表示应当在受要约人作出承诺之前到达受要约人。